

## 有關「地圖繪製暨地籍局發出的測量資料」俗稱：「實地測量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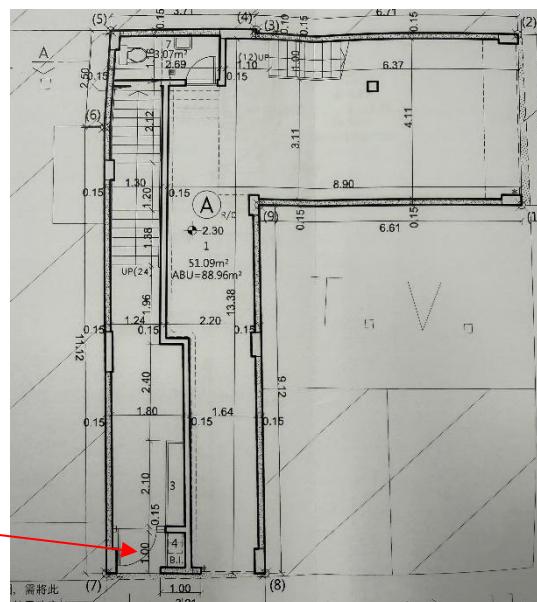
### 現場指出座標及高程測量點位置指引

1 目的及說明：根據第 38/2022 號行政法規第四十二條的規定，工程所有人須於建築/擴建工程竣工階段向本局提交「竣工檢驗申請」時，當中必須包括由地圖繪製暨地籍局(下稱：DSCC)發出的測量資料(包括門檻標高、樓宇的裙樓頂層及天面層的海拔標高和樓宇界線座標的最新數據)，為免在測量時工程業界對上述所指位置誤解而引致出現錯誤的數據，現作如下說明：

#### 1.1 門檻標高：



照片一 以標竿指示於樓宇主出入口地台飾面上



圖一 照片一在圖則上所適用的位置或範圍(紅色箭頭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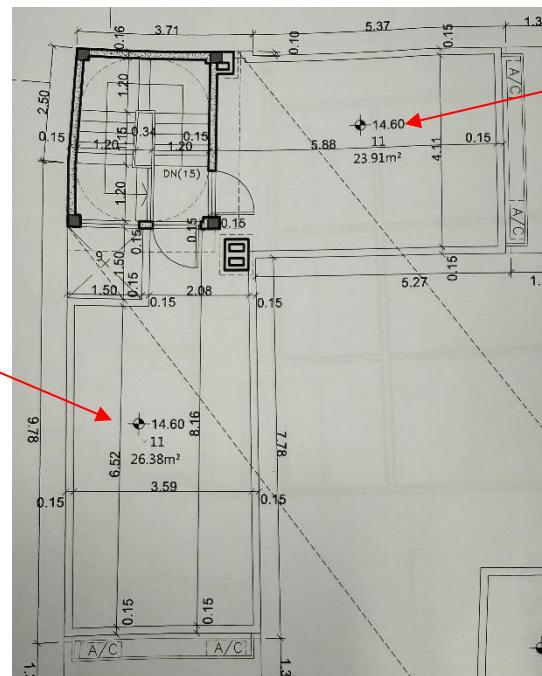
1.2 樓宇的裙樓頂層或退縮平台的地台飾面上：



1.3 天面層的海拔標高：



照片三 以標竿指示於天台樓層(可供人員停留)之地台飾面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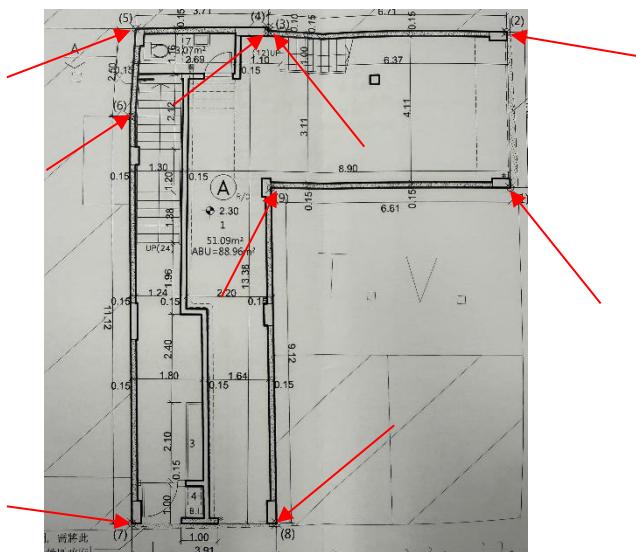


圖三 照片三在圖則上所適用的位置或範圍(紅色箭頭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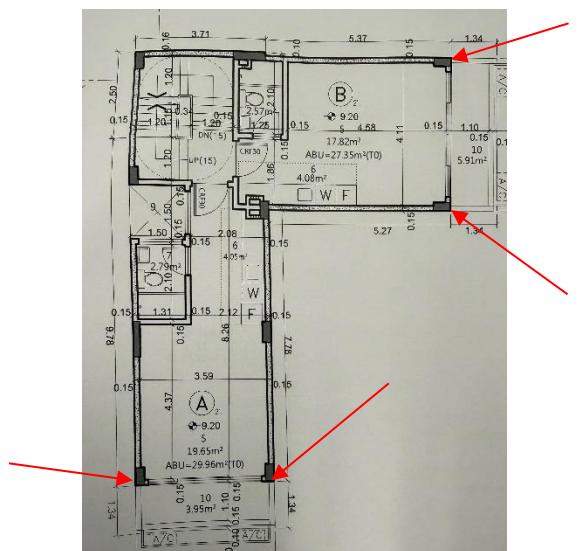
## 1.4 樓宇界線座標：



照片四 以標竿指示建築物之角隅點(包括縮級樓層或裙樓頂層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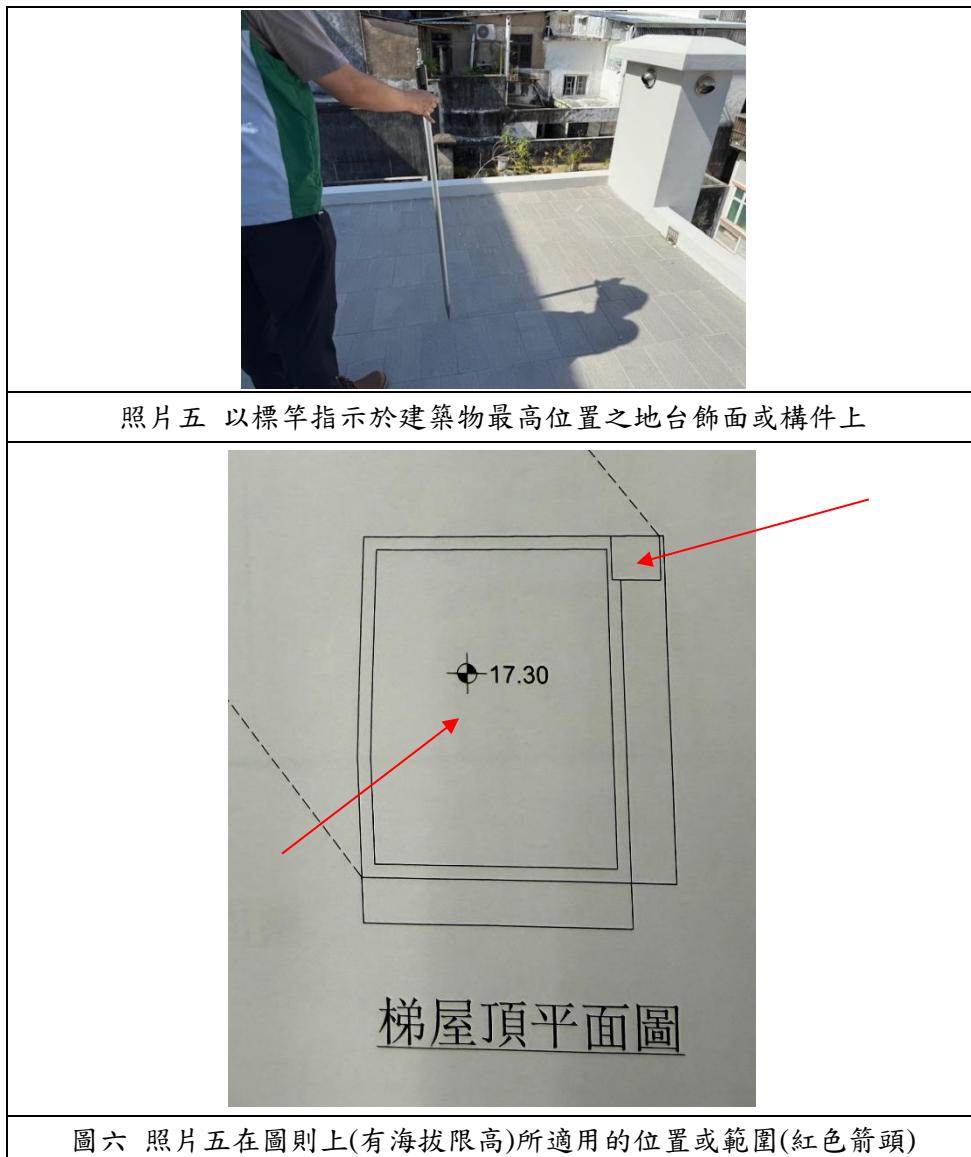


圖四 照片四在圖則上所適用的位置（紅色箭頭）



圖五 照片四在圖則上(縮級樓層或裙樓頂層)所適用的位置(紅色箭頭)

1.5 樓宇最高點的海拔標高：(如規劃條件圖有海拔限高時適用)



2 注意事項：

- 2.1 申請人或利害關係人在進行竣工測量時，必須以標竿清晰、準確地按上述照片及圖示方式向 DSCL 指出建築物之各個位置(如屬多棟樓宇群，則每棟樓宇按上述指引所述的座標及高程測量點均需進行竣工測量)，以便 DSCL 進行實地測量並取得必要的測量數據。
- 2.2 由於 DSCL 測量工作及整理數據需時，申請人或利害關係人須提早向 DSCL 提出書面申請(服務之申請流程、應備文件與相關工作時間承諾可參考 DSCL 網站 [www.dscc.gov.mo](http://www.dscc.gov.mo) 當中的「服務申請」)，並向其繳付相應的費用與稅金。
- 2.3 申請人或利害關係人在取得由 DSCL 發出的竣工測量數據後，應交由負責相應職務的土木工程範疇指導工程技術員進行數據比對，以確保

建築物符合本局已核准的計劃及所發出的規劃條件圖。

- 2.4 倘現場與測量數據出現偏差時，申請人或利害關係人應對現場採取一切改善或補救措施，並於改善後再自行預約 DSCL 進行覆核。
- 2.5 上述第 2.3 項所指的數據比對資料，應由上述指導工程技術員簽名確認，並連同 DSCL 發出的竣工測量數據，一併附於「竣工檢驗申請」內提交。

-----完-----